

关于 2023 年度临湘高新区环境质量状况的 公 示



根据关于印发《湖南省产业园区环保信用评价管理办法》（湘环发[2022]107号）的要求，现将 2023 年度园区环境质量状况公示如下：

一、年度环境质量监测

（一）大气环境质量

2023 年，临湘高新区按监测要求对滨江工业园区大气环境进行了 2 次监测，大气环境监测点位 5 个，监测因子为二氧化硫、二氧化氮、TSP、PM₁₀、总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氨、硫化氢、氯化氢、甲苯、二甲苯、氯、硫酸雾等。

临湘高新区 2023 年对三湾工业园区大气环境按监测要求进行了 4 次监测，大气环境监测点位 2 个，监测因子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等。

监测结果表明：园区各项指标均能达到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2.2-201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标准限值要求。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园区水功能区监测。滨江片区对洋溪湖、冶湖、白马矾排放口上、下游 500m 按监测要求进行监测，监测项目 pH、水温、高锰酸盐指数、DO、COD、BOD₅、氨氮、总磷、总

氮、铜、锌、氟化物、As、Hg、Cd、Cr⁶⁺、Pb、SS、氰化物、挥发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粪大肠菌群、石油类、镍、锡、钴、Ag、苯胺、滴滴涕、苯和甲苯共 32 项；

三湾片区对临湘市污水净化中心排污口上游 1000m、临湘市污水净化中心排污口下游 500m、源潭河工业园段上、下游 500m 按监测要求进行监测，监测项目 pH、悬浮物、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挥发酚、石油类、氨氮、总氮、Cu、Pb、Zn、Cd、Hg、As、Ni、Cr⁶⁺、氟化物、氰化物、硫化物、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AS、粪大肠菌群。

监测结果显示，所测因子均符合该标准限值要求。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水质标准。

（三）地下水环境

临湘高新区地下水环境监测点位 6 个，分别设置滨江产业区场地 4 个，三湾园区场地 2 个。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点监测因子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 III 类水质要求，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

（四）土壤环境

临湘高新区土壤环境监测点位 7 个，分别设置在滨江产业区 4 个、三湾园区 3 个。监测结果表明：土壤均可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限值要求。

（五）声环境

临湘高新区声环境监测点位 10 个。监测结果表明，交

通干线声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限值要求，园区生产区声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二、园区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水污染排放情况

园区内涉及工业废水外排企业数量 7 个，工业废水总排放量 1545m³/d，污水集中处理比例 100%，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二）大气污染排放情况

园区内涉及工业废气外排企业数量 11 个，大气质量监测达标率 100%。

（三）危险废物处置情况

滨江园区危险废物产生企业数量 17 个，产生量 3139.855t/a，其中，自行综合利用 0t/a，自行处置 0t/a，外委处置 3590.754t/a。（部分企业危险废物暂未转运外委处置）。三湾园区危险废物产生企业数量 10 个，产生量 1366.3445t/a，其中，自行综合利用 0t/a，自行处置 0t/a，外委处置 1361.5365t/a（部分企业危险废物暂未转运外委处置）。

三、企业达标情况

园区内涉及工业废气外排企业数量 11 个，涉及工业废水外排企业数量 7 个，污水集中处理比例 100%。各企业均达标排放。

四、环保基础设施

（一）废水收集处理情况

滨江园区配套集中污水处理设施1个。湖南临湘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范围为滨江片区，设计处理规模20000m³/d，实际处理规模3000m³/d，污水处理工艺为芬顿+MBBR+臭氧催化氧化+BAF反硝化，在线监测达标率100%，手工监测达标率100%，园区雨水管网覆盖率100%，废水集中处理率为100%。

（二）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园区未规划废气集中收集与处理设施，企业自行配备相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各企业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由园区物业部统一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送填埋场无害化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综合利用为主，与云溪垃圾填埋场签订了委托处置协议。**危险废物**由各企业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要求自行储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五、环境风险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园区已编制、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园区内各企业及污水处理厂均按要求落实了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园区自建成以来未发生环境风险事故。